

# 区统计局职责任务清单

2020年7月

# 目 录

1. 办公室（挂人才科牌子）.....	1
2. 统计执法监督科.....	2
3. 国民经济核算综合科.....	3
4. 工业和能源统计科.....	5

## 1. 办公室（挂人才科牌子）

“三定”规定对应内容		科室工作任务
部门主要职责	科室职责	
<p>一、监督管理各镇（街道）由中央、省级、市级、区级财政拨付的统计经费。</p> <p>二、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，指导各镇（街道）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。</p> <p>三、协助管理各镇（街道）统计工作人员。</p> <p>四、指导全区统计科学研究、干部培训等工作。</p> <p>五、负责本部门 and 所属单位职责范围的安全管理工作。</p> <p>六、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</p>	<p>（一）负责文电、会务、督查、信息、宣传、机要、保密、档案、信访、应急、值班、安全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。</p> <p>（二）承担政务公开、建议提案办理、机关综合性文稿和信息化等有关工作。</p> <p>（三）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财务、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。管理国家、省、市、区拨付的统计系统事业费。</p> <p>（四）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机构编制、人事管理、社会保障等工作。</p> <p>（五）承办协助管理各镇（街道）统计工作人员的有关工作。</p> <p>（六）指导全区统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。负责本部门领域内人才相关工作。</p> <p>（七）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。</p> <p>（八）负责局机关党支部工作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负责文电办理工作。</li> <li>2. 负责会务承接、准备和服务等相关工作。</li> <li>3. 负责机关督查督办等工作。</li> <li>4. 负责政务公开工作。</li> <li>5. 负责统计宣传工作。</li> <li>6. 负责机关机要保密工作。</li> <li>7. 负责档案管理工作。</li> <li>8. 负责信访工作。</li> <li>9. 负责值班应急和安全工作。</li> <li>10. 负责建议提案办理工作。</li> <li>11. 负责起草机关综合性文稿，承担局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。</li> <li>12.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的财务工作。</li> <li>13. 负责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。</li> <li>14.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单位机构编制、人事管理、社会保障，局机关和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等工作。</li> <li>15. 负责承办协助管理各镇（街道）统计工作人员的有关工作。</li> <li>16. 负责全区统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。</li> <li>17. 负责本部门领域内人才相关工作。</li> <li>18. 负责局机关党支部，机关和所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、意识形态工作。</li> </ol>

## 2. 统计执法监督科

“三定”规定对应内容		科室工作任务
部门主要职责	科室职责	
<p>一、贯彻执行统计工作法律、法规。</p> <p>二、负责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制定、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，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区级承担的执法职责。</p> <p>三、依法监督涉外调查活动。</p> <p>四、建立健全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。依法审核统计计划、调查方案。</p> <p>五、依法审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。</p> <p>六、指导全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和统计队伍建设。</p>	<p>(一) 组织实施对全区统计工作的监督检查，受理统计违法举报，预防和严惩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。</p> <p>(二) 负责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，具体承担法律法规赋予区级履行的执法职责，省、市移交案件的查处。组织实施统计执法“双随机”抽查制度，建立实施对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的联合惩戒机制。</p> <p>(三) 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。</p> <p>(四) 负责拟订全区统计制度改革规划和方案。组织拟订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及有关统计制度。</p> <p>(五) 依法审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。</p> <p>(六) 组织协调统计基层基础建设，指导部门统计工作。</p> <p>(七) 负责宣传贯彻统计法律、法规。</p> <p>(八) 承担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等相关工作。</p> <p>(九) 负责推进本系统职能转变工作，组织编制系统内权责清单，深化简政放权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优化权力运行流程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组织实施对全区统计工作的监督检查，受理统计违法举报，预防和严惩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。</li> <li>2. 组织实施对全区统计工作执法检查，负责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，具体承担法律法规赋予区级履行的执法职责，省、市移交案件的查处。</li> <li>3. 组织实施统计执法“双随机”抽查制度，建立实施对统计造假、弄虚作假的联合惩戒机制。</li> <li>4. 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。</li> <li>5. 依法审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。</li> <li>6. 负责拟订全区统计制度改革规划和方案。</li> <li>7. 组织拟订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及有关统计制度。</li> <li>8. 组织协调统计基层基础建设，指导部门统计工作。</li> <li>9. 宣传贯彻统计法律、法规。</li> <li>10. 承担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等相关工作。</li> <li>11. 负责推进本系统职能转变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，组织编制系统内权责清单，深化简政放权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优化权力运行流程。</li> </ol>

### 3. 国民经济核算综合科

“三定”规定对应内容		科室工作任务
部门主要职责	科室职责	
<p>一、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。拟订全区统计工作规划、政策、制度和标准并组织实施。</p> <p>二、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、监控和评估制度，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、监控和评估。指导部门统计工作。</p> <p>三、根据国家、省、市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、方案，拟订全区的实施方案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人口、经济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。</p> <p>四、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。</p>	<p>(一) 负责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。承担地区生产总值、投入产出、资金流量、国际收支、资产负债和资源环境核算工作。会同有关部门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。开展区域经济核算工作。编制经济循环账户，综合整理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。</p> <p>(二) 负责对全区国民经济运行状况进行监测预警，分析研究经济社会重大问题，提出宏观调控咨询建议。</p> <p>(三) 对统计数据的使用和提供进行管理、审核。汇总、整理全区经济、科技、社会综合性统计资料。负责政府信息公开、统计数据发布等有关工作。</p> <p>(四) 负责组织实施全区固定资产投资、建筑业、房地产业的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、房屋、公用事业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等统计数据。</p> <p>(五) 负责组织实施全区批发和零售业、住宿和餐饮业、商品市场运行状况的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综合整理和提供外贸、外资、旅游、物流等统计数据。</p> <p>(六) 贯彻执行中央、省服务业统计制度及实施方案，组织、指导、协调部门服务业统计和地方服务业统计工作。组织实施新兴服务业、交通运输、邮政业等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及相关材料编制工作。</li> <li>2. 组织实施全区固定资产投资的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、房屋、公用事业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等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3. 组织实施全区建筑业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4. 组织实施全区房地产业的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5. 组织实施全区批发和零售业、住宿和餐饮业、商品市场运行状况的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6. 综合整理和提供外贸、外资、旅游、物流等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7. 贯彻执行中央、省服务业统计制度及实施方案，组织、指导、协调部门服务业统计和地方服务业统计工作。组织实施新兴服务业、交通运输、邮政业等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8. 组织实施对全区城镇化发展情况的统计监测。负责指导人口变动调查，综合整理和提供城镇化、人口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9. 组织实施人才资源、工资以及科技、文化产业、社会发展、企业创新等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综合整理和提供教育、卫生、社会保障、就业等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10. 组织实施妇女儿童两个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统计监测。</li> <li>11. 对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。组织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。进行统计分析。</li> </ol>

“三定”规定对应内容		科室工作任务
部门主要职责	科室职责	
<p>五、统一组织协调各镇（街道）、各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，汇总整理全区的基本统计资料。对全区国民经济、社会发展、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、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，向区委、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。</p> <p>六、统一核定、管理、公布全区性的基本统计资料，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。</p>	<p>（七）负责组织实施对全区城镇化发展情况的统计监测。负责指导人口变动调查，组织实施人才资源、工资以及科技、文化产业、社会发展、企业创新等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组织实施对妇女儿童两个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统计监测。综合整理和提供城镇化、教育、卫生、社会保障、就业等统计数据。</p> <p>（八）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。组织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。进行统计分析。</p>	<p>12. 负责对全区国民经济运行状况进行监测预警，分析研究经济社会重大问题，提出宏观调控咨询建议。</p> <p>13. 对统计数据的使用和提供进行管理、审核。汇总、整理全区经济、科技、社会综合性统计资料。负责政府信息公开、统计数据发布。</p> <p>14. 组织实施经济普查。</p> <p>15. 组织实施人口普查。</p>

## 4. 工业和能源统计科

“三定”规定对应内容		科室工作任务
部门主要职责	科室职责	
<p>一、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工业和能源统计工作，确保统计数据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。</p> <p>二、根据国家、省、市重大国情国力普查计划、方案，拟订全区的实施方案，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经济普查。</p>	<p>(一) 负责组织实施全区工业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p> <p>(二) 负责组织实施全区能源、资源、环境、应对气候变化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p> <p>(三) 负责组织实施对全区主要耗能行业节能和重点耗能企业能源使用、节约以及资源循环利用状况的统计监测。建立全区绿色发展指标体系和统计报表制度。</p> <p>(四) 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节能目标责任考核、生态文明考核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、应对气候变化考核。</p> <p>(五) 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。组织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。进行统计分析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组织实施全区工业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2. 组织实施全区能源、资源、环境、应对气候变化统计调查，收集、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统计数据。</li> <li>3. 组织实施对全区主要耗能行业节能和重点耗能企业能源使用、节约以及资源循环利用状况的统计监测。</li> <li>4. 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节能目标责任考核、生态文明考核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、应对气候变化考核。</li> <li>5. 对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。组织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。进行统计分析。</li> </ol>